

維也納晉級檢定考試樂理考試科目及範圍

Vienna graded music examinations music theory syllabuses

成績計算方式：

- 樂理考試採國小、國中、高中音樂班入學考試以 CD 播放方式考試，樂理各級理論及聽音「每科」成績需 60 分及格，非以平均計算。
- 補考→補考定義為其中一個科目合格，其他科目不及格即適用補考，補考不及格科目，補考請妥善保管講評單至此級數合格報名費只需繳交「50%」，如 1,000 元則繳 500 元，若該級數「補考」第 3 次以後補考不須繳費（第 1 次考試不計算在補考次數內）。補考次數不限，亦不限定補考日期，但須於二年內完成補考，補考及格亦頒發證書。
- 重考→重考定義為全部科目不及格，即需重考，考試成績如有不滿意者亦可重新報考同級數（需繳全額），如所報考級數科目全部不及格則需重新報考該級數（需繳全額）

檢定考試、補考制度說明、考試進程表可參考 「晉級檢定考試簡章」

各級數考試科目及範圍：

級數	I 樂 理	II 聽 寫
10	音符・休止符・半音・全音・音名・譜表・譜號・拍號	單音聽寫：20 個音
9	音符・休止符・音名・拍號・音程・術語	單音聽寫：20 個音（有升、降記號）
8	節拍・音程・調號・拍號・術語・譜號	旋律聽寫：2 題，每題 8 小節左右 C 大調
7	拍號・調號・音程・術語・音階	旋律聽寫：2 題，每題 8 小節左右 C 大調，有臨時記號
6	音程・音階・關係調・平行調・裝飾音・術語	旋律聽寫：2 題，每題 8 小節左右 C 大調，a 小調，有臨時記號
5	音程・音階・近系調・術語・音樂基本常識	I 旋律聽寫：2 題，每題 8 小節左右 C 大調，G 大調，F 大調，a 小調 II 節奏聽寫：1 題，8 小節左右
4	音程・音階・移調・轉調・術語・和弦基本構成	I 旋律聽寫：2 題，每題 8 小節左右 1 個升降記號以內之小大調 II 節奏聽寫：2 題，8 小節左右 III 音程聽寫：10 小節左右
注意事項	<p>1. 樂理檢定範圍：自 10 級起至 4 級止等級檢定（8 級以上不得越級報考），具鋼琴 9 級以上程度之考生建議加考同級之樂理。</p> <p>2. 樂理考題可參考大陸書店資優樂理系列、樂理實力養成（張吉雄老師編著）或大鴻音樂圖書～樂理考試達人（邱意淳老師編著）。</p> <p>3. 樂理採書面筆試，聽寫採國小、國中、高中音樂班入學考試之 CD 播放方式給題。</p>	